

昌吉市农业农村局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示表

单位：昌吉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

日期：2024年9月29日

填表人：王艳玲

序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 文号	案件名称	违法主体名 称或姓名	违法企业组织 机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 法律依据	行政处罚 决定	作出行政处罚的机 关名称和日期	备注
1	昌市农（种子） 罚（2024）3号	昌吉市XX农资部经营 的种子未按规定备案 及未按规定建立种子 经营档案案	昌吉市XX农 资部	92652301MA79 44XXXX	骆XX	经营的种子未按 规定备案及未按 规定建立种子经 营档案	《中华人民 共和国种子 法》第七十 九条第五项 、七十九条 第四项	一、经营的种 子未按规定备 案处罚款2500 元；二、经营 的种子未按规 定建立种子经 营档案处罚款 2500元；以上 合并处罚款 5000元。	昌吉市农业农村局 2024年9月29日	